

江西大丰瓷石有限公司年选 40 万吨含锂长石矿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公示

根据 2019 年 1 月 1 日实施的《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以下简称《公参办法》）第九条要求，江西大丰瓷石有限公司年选 40 万吨含锂长石矿项目需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有关公示。根据《江西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加快改革措施落地推进环评提质降费增效的通知》赣环环评[2022]1 号文：建设单位在环评编制阶段的公示可合并成 1 次、公示时间不少于 10 个工作日，无需采取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张贴公告方式公开信息。据此，项目公示内容如下：

一、建设项目情况简述

(1)项目名称：江西大丰瓷石有限公司年选 40 万吨含锂长石矿项目

(2)建设性质：扩建

(3)建设单位：江西大丰瓷石有限公司

(4)建设地点：江西省宜春市宜丰县工业园澄塘镇工业小区工业大道 149 号现有厂区内，地理坐标为：E114° 52' 16.075" ， N28° 19' 33.366" 。

(5)项目投资：总投资约 3000 万元，本项目所需资金来源为公司自筹。

(6)建设内容：利用现有空地并租赁部空地，新建原料仓库、破碎车间、选矿车间、产品仓库、废水处理等，扩建年选 40 万吨含锂长石矿项目。

(7)生产组织及劳动定员：本项目年工作时间 300 天，每天工作时间 24 小时；本项目新增劳动定员 20 人。

(8)用地现状及周围环境概况：本项目位于江西宜丰工业园江西大丰瓷石有限公司现有厂区内。项目北侧为江南橡胶、东侧为林地及水塘、南侧为水泥厂、西面为工业大道。项目占地为工业用地。

二、现有工程及环境保护情况

2016 年 4 月 11 日原宜丰县环境保护局于以“宜环监督[2016]14 号”文对《江西大丰瓷石有限公司年产 6 万吨瓷土加工销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批复；2016 年 9 月 23 日原宜丰县环境保护局以宜环监督[2016]62 号文件通过环境保护竣工验收。项目已办理排污许可登记，登记编号为 91360924716530656C001X。

三、项目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电话

建设单位：江西大丰瓷石有限公司

联系人：卢勇安

联系电话：13507952632

四、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名称

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名称：江西斐然向风环保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18079558668

联系人：余丽燕

五、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网络链接：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6ehnYE157GnUm2heKchJBA>

提取码：1111

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纸质版存放于编制单位—江西斐然向风环保咨询有限公司，公众可以前往以下地址进行查阅：

查阅时间：工作日上午 09：00～12:00，下午 14：30～17:00。

编制单位：江西斐然向风环保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795-3583660

地址：宜春市红林世界城二号写字楼 1114

六、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xIyZBOmgPiTfGg8TS3M2Gg> 提取码：h7im。

七、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

八、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或者建设单位提供的其他方式，在规定时间内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等提交建设单位。

九、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



江西大丰瓷石有限公司

2022年3月10日